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LIF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朗力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7)

**有關變更公司秘書
之
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朗力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之公
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公司秘書之變更。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
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之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說明，新任公司秘書李健強先生(「李先生」)早已獲得香港會計師
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其申請註冊成為註冊會計師，由二零零九年九月八
日起生效，且彼當時獲賦予註冊會計師之資格。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申
請恢復其香港會計師公會會籍，且預計李先生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註冊成為香港
會計師公會會員，惟須待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批准。

李先生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提交註冊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特許秘書
公會」)會員之申請。李先生註冊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之手續尚待香港特許
秘書公會會籍委員會批准其申請之後方告完成。根據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網站「二零
一三年提交申請截止時間(Application Submission Deadlines 2013)」所示，於二零
一三年六月二十二日之前提交之申請之相關預定批准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
日。基於該預定批准日期，預計李先生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或前後註冊成
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惟須待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籍委員會之批准。本公司
將就李先生註冊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一事另行刊發公告。

代表董事會
朗力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鴻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鴻先生(主席)、梁伯豪先生及陳妙嫻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岑志強先生、楊子鐵先生及郭純恬先生。

本公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並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onglife.com.hk內。